



順客隆

Simple kind life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SHUN KE LO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4

年度報告

2018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3
主席報告	4-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7-20
企業管治報告	21-29
董事會報告	30-45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5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52-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7-126

公司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董事

執行董事

孫乾皓先生 (主席)
蒙翰廷先生 (行政總裁)
韓璋先生 (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健豪先生
董家宏先生
陳政璉先生

審核委員會

莊健豪先生 (主席)
董家宏先生
陳政璉先生

薪酬委員會

董家宏先生 (主席)
蒙翰廷先生
陳政璉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孫乾皓先生 (主席)
董家宏先生
陳政璉先生

授權代表

蒙翰廷先生
譚子健先生

公司秘書

譚子健先生

公司網站

www.skl.com.cn

股份代號

974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樂從鎮
河濱北路60號
華樂大廈三樓
郵編：528315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黃竹坑
香葉道2號
One Island South 20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順德樂從支行
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樂從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順德華濱支行
中國光大銀行香港分行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53,359	1,039,614	1,087,872	954,164	986,998
毛利	183,297	200,598	153,092	147,343	143,274
經營溢利	46,341	48,373	40,033	21,537	21,375
融資成本	4,210	7,268	5,559	4,625	4,835
所得稅開支	11,096	12,281	9,839	4,976	5,1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30,951	28,631	24,397	11,681	11,2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30,651	31,094	29,235	8,095	13,617
已付股息	18,800	18,800	24,991	無	無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97,100	123,884	110,694	97,602	97,930
流動資產	289,812	458,326	428,762	427,936	444,690
流動負債	316,298	251,416	283,690	261,422	264,732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26,486)	206,910	145,072	166,514	179,9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0,614	330,794	255,766	264,116	277,888
非流動負債	—	80,000	—	—	—
資產淨值	70,614	250,794	255,766	264,116	277,8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0,229	250,216	254,460	262,555	276,172

各位尊敬的股東：

回望變化巨大的2018年，市場雖然競爭激烈，政策法規更加嚴格，各項成本持續增加，但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通過實行大數據策劃、智能化經營、改善顧客體驗等策略克服了困難。2018年年度本集團銷售額增長至987.0多百萬元人民幣。我們的銷售業績獲得改善，實有賴於以下原因：

1. 逆市擴張，拓展門店

於2018年年度，本集團整理大數據信息，科學擴充廣州和佛山市場，佔領市場份額。2018年年度本公司在佛山地區共新增了8家零售店。集團規模穩步擴充、擴大市場佔有率。到現在為止，本集團在廣東省及澳門的零售店已達到70家，預計2019年年度，本集團零售店和加盟店數目將持續增長。

2. 營銷創新，促銷顯成效

於2018年年度，本集團的銷售額有所增長，實在得力於：（一）F2C項目（即廠家對消費者直銷）能成功試行。首屆順客隆家電節，2天創造200多萬元人民幣的家電銷售額，成績斐然。今後每年，本集團將延續開展F2C活動，將「F2C節」做成行業的標桿項目。我們將加大力度和廠家、供應商合作，為各種產品（如酒類，鮮果等）進行專項的F2C推銷活動；（二）79折大促銷成效卓越。全年兩次的79折活動，合計帶來銷售額上升2,600多萬人民幣；（三）引入新暢銷貨品。本集團勇於探索，配合市場需求優化產品組合，從不同國家進口新的貨品種類，例如暢銷護膚產品，奶粉，榴蓮等，皆贏得了廣大顧客的認可。於2018年年度，進口榴蓮銷售更突破3,700多萬元人民幣，成績顯著。

3. 積極嘗試新零售業務，挖掘新的商機。

2018年年初，本集團啟動了阿里的淘鮮達項目，為業績的增長作出了貢獻，同時該項目為本集團積累了大量的線上數據，培養了本集團線上銷售的技巧。此外，該項目一方面能為本集團帶來一群很少到本集團消費的年輕客群，另一方面為本集團供應商增加多一個實體店外的銷售渠道，做到上、下游皆可得益。2019年年度，我們將會與淘鮮達繼續加深合作，在大佛山地區覆蓋順客隆淘鮮達業務，給予本集團的客戶更多、更優質的服務和體驗。



主席報告

總結過去，策劃將來，我們認為最重要的是回歸零售本質，做好商品、做好服務；根據消費者不斷變化的消費需求轉型升級，顧客滿意度將成為本集團未來「軟實力」的關鍵體現。2018年年度，除了將購物環境和硬件改造外，本集團繼續對門店進行了形象升級，加大顧客的認可度。本集團亦致力於改善內部管理，全面提升我們的店面管理水平和培養員工向我們的客戶提供有溫度的服務。

展望2019，無論對於員工、企業還是行業，都將是一個嶄新的開始，一定是一個充滿機遇、更加精彩的一年！本人在此感謝股東和供貨商一直以來的支持和本集團員工辛勤的付出，希望來年本集團業績更進一步，譜寫新篇章，再創輝煌，為股東創造更佳回報！

主席
孫乾皓

2019年3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且本集團是一家超市連鎖店運營商，地理覆蓋重點放在中國廣東省。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保持零售及批發分銷渠道。本集團側重於中國郊區及農村地區，令其與市場中其他主要市場參與者相比，顯得有所不同。

順客隆戰略發展圖



* 只供識別

零售店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開設8家零售店並關閉2家零售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在中國廣東省有67家零售店及在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有3家零售店。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零售店的數目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年初	64	75
添置	8	3
減少	(2)	(14)
年末	<u>70</u>	<u>6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地理位置劃分本集團零售店的數目明細：

地點	零售店數目
佛山	53
肇慶	8
珠海	5
廣州	1
	<hr/>
中國	67
澳門	3
	<hr/>
總計	<u>70</u>

綜合批發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致力保留之前已取得的所有唯一獨家分銷權。本集團在佛山、江門及肇慶保留17個品牌的唯一獨家分銷權。本集團的該等17個品牌的唯一獨家分銷權在準確覆蓋範圍方面各有不同。相較於發展綜合批發客戶群規模，本集團更加強調爭取更多子分銷商而非零售商成為本集團的客戶。

加盟經營

本集團設有一項加盟計劃，可供有興趣人士公開申請以加盟品牌零售店。向本集團加盟商銷售商品所得收益構成其批發分銷收益的一部分。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加盟零售店的數目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年初	437	418
添置	71	25
減少	(26)	(6)
	<hr/>	<hr/>
年末	<u>482</u>	<u>43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近期發展及展望

在短期內，中美貿易戰對中國經濟帶來的負面影響，經營成本的上升，同業劇烈的競爭等不利因素仍然會為本集團帶來挑戰。然而，如果將發展投以長遠的目光，本集團的前景便蔚然變得開闊起來。本集團的業務一直立足於粵港澳大灣區九+二城市群內，擁有深厚的市場根基，隨着大灣區的發展，本集團將可乘時透過市場的躍進和自身的不斷改革，實現發展的突破。

為了應對經濟下行的挑戰，本集團繼續採取一系列措施以增強盈利表現。在銷售方面，本集團將以「生鮮+廚房+到家」為發展重點，繼續在三線城市加開社區生鮮（包括新鮮肉類、瓜菜、水果及海鮮等）自營店。除此以外，本集團一直注重「新零售」業務，即網上的銷售業務。本集團將加強與「淘鮮達」、「餓了麼」、「京東到家」等電商平台合作，推動線上O2O和B2B平台的發展，並改善配送能力，設前置倉庫和完善物流中心運作，做到線上線下一體化。

在採購方面，本集團將加大開發貨品種類，特別是有地方特色的商品、進口產品、暢銷產品等，並加快引進速度，完善發貨及售後處理流程。此外，本集團亦會加強自有品牌的開發，以日用品、針棉織品及紙品為主。再者，本集團計劃提高產地直接採購比例，減少中間環節，降低成本提升毛利。

藉着以上措施，本集團相信二零一九年年度的發展會穩中藏機。同時，本集團一如既往會留意不同的投資機會，為股東物色合適的業務和項目，增加股東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一八財年，儘管經濟前景不明朗導致消費意欲疲弱，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987.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輕微增加約人民幣32.8百萬元或3.4%。該收益增加主要得益於零售店營業額增加。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零售店業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725.9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增加約人民幣48.9百萬元或7.2%。該增加主要得益於佛山新開零售店的銷售額、推廣活動及從泰國進口的鮮水果銷售增加。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批發分銷業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261.1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減少約人民幣16.1百萬元或5.8%。該下降主要是由於企業客戶的平均採購額大幅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率

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為14.5%及15.4%。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推廣活動及進口新鮮水果銷售之利潤較低所致。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兩個業務分部的收益、已售存貨成本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收益		
零售店經營	725.9	677.0
批發分銷	261.1	277.2
總計	987.0	954.2
成本		
零售店經營	590.0	536.6
批發分銷	253.7	270.2
總計	843.7	806.8
毛利		
零售店經營	135.9	140.4
批發分銷	7.4	7.0
總計	143.3	147.4
毛利率		
零售店經營	18.7%	20.7%
批發分銷	2.8%	2.5%
總額	14.5%	15.4%

其他經營收入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收入約為人民幣55.0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減少約人民幣0.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142.2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或0.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直銷及線上廣告的促銷成本及新開設零售店的翻新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4.8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減少約人民幣5.6百萬元或13.9%，反映本公司股份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完成後專業開支有所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8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4.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向分銷商大宗採購產品而導致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5.1百萬元，實際稅率為31.1%。實際稅率高主要是由於若干有關零售店關閉的開支不可扣稅所致。

純利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1.4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略微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4.2%，乃主要由於年內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所致。

全面收入總額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的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約為人民幣13.8百萬元，較二零一七財年增加約人民幣5.4百萬元或64.3%。人民幣兌港元貶值，使換算二零一八財年約人民幣2.4百萬元之海外業務時產生匯兌收益，匯兌收益反映為其他全面收入。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要主要涉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新開零售店及翻新現有零售店。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對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約人民幣14.3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21.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4.5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86.3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及約人民幣35.4百萬元以港元或澳門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80.0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6.5百萬元），本集團有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77.9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4.1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動用銀行融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1.0百萬元）。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08.0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2.0百萬元），乃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 (i) 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9.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4百萬元）的若干租賃樓宇；
- (ii) 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25.8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5百萬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及
- (iii) 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2.4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百萬元）的若干投資物業。

全部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該等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23%（二零一七年：按固定年利率4.75%）計息。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11.8	17.8
存貨周轉天數	49.5	52.8
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48.1	55.3
股本回報率	4.1%	4.5%
總資產回報率	2.1%	2.3%
利息償付比率	4.4x	4.7x
資產負債比率	38.9%	34.8%
淨債務與股本比率	現金淨額	現金淨額
流動比率	1.7x	1.6x
速動比率	1.2x	1.2x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現金流以人民幣計值及本集團部分資產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一八財年，由於本集團的申報貨幣為人民幣，故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對匯兌具有正面影響。除此之外，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鑒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兌外幣的匯率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對沖活動，且本集團無意於近期進行任何對沖活動。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市場並考慮於必要時進行對沖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且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合共1,471名僱員，其中1,429名駐於中國，42名駐於香港及澳門。僱員薪資保持在具競爭力水平且每年檢討，並密切參考相關勞動力市場及經濟狀況。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內部培訓，並按員工表現及本集團溢利發放花紅。

於二零一八財年，本集團並無面臨與僱員的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動爭議而導致業務中斷，亦並無在招聘及挽留資深員工方面遭遇任何重大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之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可能存在本集團並不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大但日後可能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難以擴大零售店網絡

我們的未來增長及盈利能力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擴展大灣區的業務據點及網絡。我們實施擴展計劃的能力受我們能否物色到合適的新零售店地址、是否有可用於擴展計劃的資源及資金、能否吸引管理人才以及政府批准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

客戶喜好的變化

中國的客戶喜好瞬息萬變，並受眾多因素(如經濟狀況、可支配收入、政府政策、家庭結構、生活方式、科技及眾多其他因素)的影響。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倘我們無法對產品組合進行準確預測及及時調整，以滿足客戶需求及喜好，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利潤率微薄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超市業務，我們的純利率微薄。本集團面對來自超市行業其他從業者及網上零售商的激烈競爭和經營成本的增加。因此，利潤率已被壓縮。倘發生任何不利事件(如爆發傳染病、食品安全問題等)，我們的產品銷量、售價或銷售成本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緒言

本集團致力將可持續發展方案納入我們的日常營運及管理。本報告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之「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基於重要性原則，本報告著重於我們零售及批發業務的環境及社會影響。本報告呈列了以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

A. 環境

A1 排放

本集團一直遵守中國有關溫室氣體排放及廢物生成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本集團的間接二氧化碳排放源為零售店的電力消耗。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排放約6,968噸二氧化碳。

零售店排放的廢物極少含有有害物質。

我們明白從源頭上減少廢物的重要性，並致力減少在營運過程中需棄置的貨品。我們透過持續優化資訊系統，致力減低採購訂單與市場需求之間的差異。對銷量欠佳或近期的食品，以優惠的清貨價吸引顧客選購，減少浪費食物。

此外，日常營運亦會產生廢紙、碳粉盒、紙箱等廢物。我們會根據廢物的種類，充分考慮社區的需要及可行的解決方案，研究採用不同的廢物處理方法。

附註：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包括本集團及其零售店購買電力產生的間接排放，參考廣東省企業(單位)二氧化碳排放信息報告指南(2018年修訂)規定的廣東省內企業的排放因數進行計算。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耗水總量為約44,472立方米。本集團的供水充足，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本集團一直積極開展節水措施及鼓勵重複用水以減少耗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耗電總量為約8.82百萬千瓦時。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減少碳排放及提高能源效率，如在本集團的零售店及辦公室安裝發光二極管(「LED」)燈；減少用電及令室內溫度保持在合理水平；經常及定期保養通風系統；提醒僱員審慎地進行影印及使用雙面紙。

包裝材料為我們業務中耗用的另一資源。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客戶派發10,888公斤的購物膠袋及包裝材料。本集團鼓勵客戶自備購物袋，以減少購物袋消耗。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每天於我們的零售店銷售不同的商品，並致力達致可持續採購，務求不耗盡並可為子孫後代保存有限的漁農業天然資源。

本集團提倡採購可持續漁產、水產及農產品。

B. 社會

B1 僱傭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公平、合法的工作環境以及健康安全的勞動環境，合理安排員工工作時間及休息休假時間。

強穩定的員工隊伍乃正常穩健營運的關鍵所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71名僱員，男女比例為25.6%及74.4%。本集團嚴格秉持公平工作環境的原則。

B2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保障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我們為員工制訂有關工作安全、職業健康及應對緊急事故的指引，確保員工遵守該等指引，並定期向員工提供職業安全教育及培訓，以提高其安全意識。

我們亦會持續檢討改善工作場所的環境、設施和員工裝備，盡可能減低任何潛在的安全風險。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內並無發生有關健康安全法律法規的重大違規個案或與工作有關的傷亡事故。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根據本公司的發展計劃，針對一線員工、總部人員、中層領導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多種專項培訓，為員工提供清晰的晉升階梯，使每一位有能力的員工都可以實現其價值，在企業中得到更好的發展。本集團的晉升機制與績效考核相掛鉤。

B4 勞工準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執行。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在選擇供應商時，會考慮產品質量、供貨能力、合理價格、優良服務、商譽信譽等因素，嚴格審核生產經營資質、牌照，以及產品質量檢測報告等資料，確保所引進的產品安全、可靠。我們與每個引進的供應商簽訂《購銷協議書》，明確供應商的權利義務及相關責任，要求供應商定期提交所供應商品的檢測報告。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強調食品安全極為重要，並定期對採購人員及零售人員進行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的培訓。為更好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排除食品安全隱患，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商品質量進行嚴格監控，嚴格按照質量標準對新渠道和新商品進行審核准入。

本集團對新引進渠道和高風險渠道進行實地考察，確保不符合質量要求的渠道一律未予引進。配送中心加強收貨時生產日期及保質期的管理力度，對不符合驗收要求的任何商品一律拒收。本集團重點關注在庫商品的保質期，根據不同季節和商品的儲存運輸要求，調整生鮮商品的包裝與運輸標準，規範店舖食品安全經營管理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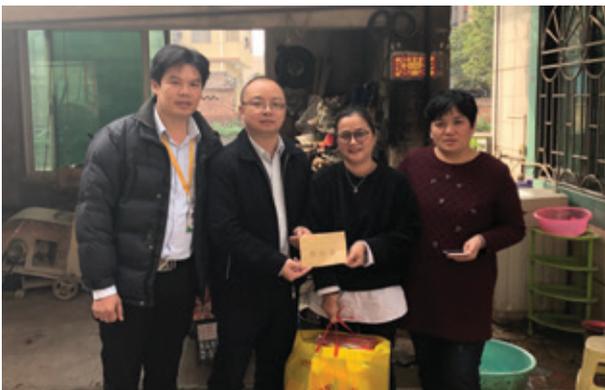
B7 反貪腐

本集團要求所有員工廉潔自律，不貪腐、不接受任何回扣。任何人不得利用職務之便擅自挪用資金和財產，不得以權謀私。

本集團亦要求我們業務夥伴嚴格遵守反貪腐常規。所有業務夥伴均需就本集團的反貪腐政策簽立確認書。反貪腐政策說明書放置於所有公開會議區域，以提醒我們自身及業務夥伴注意該等常規。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所有法律法規。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各級員工組成的義工團隊的努力下，我們一直致力透過捐贈及幫助有需要的人及退休家庭服務當地社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孫乾皓先生，39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孫先生將負責制定本公司業務戰略及業務發展方針。彼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國際建設」），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7）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由董事會主席調任香港國際建設聯席主席。彼現任海航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孫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海航集團有限公司。彼曾擔任香港國際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總裁、海航實業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投資總監、海航現代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管理部業務總監及海航金融一期有限公司董事。孫先生擁有逾10年的財資運營、企業戰略發展及運營管理的工作及管理經驗。

蒙翰廷先生，25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彼於二零一五年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審計助理，其後，彼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曾任鼎佩證券有限公司（香港）分析師。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彼擔任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05）的基金經理。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蒙先生擔任神行速運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彼分別獲委任為神行速運有限公司及中國物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分別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起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蒙先生分別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7）的執行董事及副投資總監。彼現為香港菁英會、香港青年聯會及廣東省青年聯合會會員。蒙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獲美國本特利大學（Bentley University）公司金融與會計專業理學學士學位。

韓璋先生，37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韓先生曾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資金計劃調度經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海航基礎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海航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工程建設事業部副總裁、海航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常務副總經理、海航商業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海航商業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兼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及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64）財務總監。韓先生現任海航商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綠色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飛航遠創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南供銷大集金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及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彼為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經濟學及法學雙學士、中國廈門大學金融學研究生、中級經濟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42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項目開發與管理部副總經理、海航置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及重慶鼎瑞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及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規劃投資部總經理。王先生現任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64)投資創新部總經理。彼持有中國西安統計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健豪先生，43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在倫敦大學取得專業會計理學碩士學位。莊先生自二零零二年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並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及二零一零年九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莊先生亦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起獲認可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普通會員，目前為香港稅務學會的註冊稅務師。莊先生於會計、審核、稅務、融資及業務諮詢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彼一直為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莊先生一直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行永健會計師事務所的獨資經營者。彼亦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一直為始創商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起為香港青年創業家總商會的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莊先生於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71))擔任高級會計師。彼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於力寶華潤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6))工作，且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離任時最後擔任高級會計師一職。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之間，彼為慧圖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及行政經理，及於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莊先生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最後擔任高級顧問一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家宏先生，39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先生於銀行及金融領域擁有逾17年經驗。董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五月起為Oski Capital Group Limited的合夥人。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董先生於瑞士銀行財富管理部門擔任客戶顧問，專注於為私募股權及風險投資基金提供服務。董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於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擔任全球財富管理客戶顧問。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董先生於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私人財富管理部門擔任投資顧問。董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於美國銀行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助理副總裁，並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於富國銀行擔任助理經理。董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獲得文學士學位，主修心理學及輔修中文。董先生現時正在攻讀美國紐約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理學碩士學位。

陳政璉先生，40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金融及投資領域以及科技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陳先生現時為業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所羅門」，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所羅門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行政總裁。所羅門為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59TW)。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所羅門集團，彼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至二零一三年一月為所羅門董事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陳先生亦為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陳先生為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432TW))的董事會成員。自二零零七年六月起至二零零七年十月，陳先生亦為新加坡聯合科技的董事會成員。陳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擔任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的分析師，及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至二零零四年五月擔任誠宇國際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的研究分析師。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得美國伊利諾伊大學厄巴納-香檳分校的理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三年獲得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的金融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獲得美國康乃爾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現時在中歐國際工商學院(位於中國上海)攻讀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譚子健先生，49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譚先生持有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金融學)學士學位。譚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會計及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20年經驗。譚先生曾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在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3，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前稱「泓迪有限公司」)擔任助理財務總監。譚先生曾於多間建築及成衣貿易領域的私人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而董事會成員，「董事」)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提供不可或缺的框架，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程度，以及為本公司的發展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建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將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以及股東及投資者的不斷提高的期望。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孫乾皓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蒙翰廷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韓璋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王正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主席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何家福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李仲煦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

武利民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

勞松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健豪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董家宏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陳政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孫洪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關仕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冼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每年至少四次。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董事一般於約14日前收到會議的書面通知。就其他會議而言，董事獲得該等情況下屬合理及切實可行下之通知。全體董事可隨時全面查閱本集團所有資料，並可獲得本公司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意見。董事可在其要求下按適當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且彼等可自由提議適當事宜以供納入董事會議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可親身、透過電話或其他通信方式參與董事會會議。

倘發生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的潛在利益衝突，有關事宜將透過現場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解決。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被視作於該事宜中擁有重大利益的董事須放棄批准該事宜的決議案之投票。

董事會於本年度已舉行十次會議，下表載列各董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加本公司舉行的董事會以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

董事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任期內出席股東大會
		的次數／舉行股東大會 的次數
執行董事		
孫乾皓先生(主席)	4/4	0/0
蒙翰廷先生(行政總裁)	9/9	1/1
韓璋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10/10	1/1
王正先生	1/5	1/1
何家福先生	1/1	0/0
李仲煦先生	0/1	0/0
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	9/10	1/1
武利民先生	1/10	1/1
勞松盛先生	0/1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健豪先生	1/1	0/0
董家宏先生	0/1	0/0
陳政璉先生	1/1	0/0
孫洪先生	0/9	1/1
關仕平先生	3/9	1/1
冼易先生	9/9	1/1

企業管治報告

每次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初稿及最後定稿，均會於合理時間內先後發送給所有董事審閱及存檔。本公司亦備存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詳細會議紀錄，該等會議紀錄可供所有董事查閱。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潛在法律訴訟安排合適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的業務、決策及表現，對本公司事務進行指導及監督，共同致力於本公司的成功發展。董事會基於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策。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有效及高效運作貢獻出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持有的其他職位細節。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需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保留了對所有重要事宜的決策，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時刻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運作、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將於其上任後獲得正式及全面的培訓，以確保適當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充分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董事的職責和義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條文，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和更新自身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對董事會作出合理及相關的貢獻。本公司鼓勵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參與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獲得持續專業發展的主要方法概述如下：

董事	參與會議／ 課程／講座	閱讀文章／ 書籍／雜誌
執行董事		
孫乾皓先生(主席)	√	√
蒙翰廷先生(行政總裁)	√	√
韓璋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	√
王正先生	√	√
何家福先生	√	√
李仲煦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	√	√
武利民先生	√	√
勞松盛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健豪先生	√	√
董家宏先生	√	√
陳政璉先生	√	√
孫洪先生	√	√
關仕平先生	√	√
冼易先生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的職責已與行政總裁分開。年內，彼等分開行使本公司的職責。蒙翰廷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而主席一職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期間由王正先生擔任，其後由孫乾皓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起接任。年內，主席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規劃及戰略計劃以及業務發展方向、制定及執行營運計劃，以及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管理架構。行政總裁負責擬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計劃、刊發年度管理計劃，管理及安排公司資源及本集團新項目發展。

此外，主席亦負責領導董事會。彼監控董事會成效，促成董事間具建設性的關係。年內，主席在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獲委任，且須接受重選，而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載述，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應在彼等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以及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各董事均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函，任期自各董事委任日期起計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而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新增董事會成員而獲委任的任何新董事應於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或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因此，孫乾皓先生、莊健豪先生、董家宏先生及陳政璉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各委員會提供充分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會提出獨立意見而為董事會提供協助、監督審核過程以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檢討相關安排，使本集團僱員關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本公司其他事宜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莊健豪先生(主席)、董家宏先生及陳政璉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及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莊健豪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0
董家宏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0
陳政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0
冼易先生(前任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2/2
關仕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2/2
武利民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	0/2

審核委員會檢討有關財務報告程序的重大事宜、內部控制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外部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委任，以及致使僱員關注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的相關安排。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亦在執行董事不列席的情況下與外部核數師進行兩次會面。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和設立正式而透明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檢討及批准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公司目標和宗旨而制定的表現掛鈎薪酬。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董家宏先生(主席)、蒙翰廷先生及陳政璉先生。蒙翰廷先生為執行董事，而餘下兩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批准新獲委任董事的薪酬待遇及本公司薪酬政策。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董家宏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1/1
蒙翰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2/2
陳政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1/1
孫洪先生(前任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1/1
關仕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水平及經驗)及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作出推薦建議以補充發行人的企業策略、識別合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的恰當人選及挑選提名作董事的個人或就有關甄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孫乾皓先生(主席)、董家宏先生及陳政璉先生。孫乾皓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而餘下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並推薦董事會委任孫乾皓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莊健豪先生、董家宏先生及陳政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孫乾皓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1/1
董家宏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0
陳政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0
王正先生(前任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1/2
關仕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3/3
孫洪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2/3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對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涉及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帶來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於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7至5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外部核數師。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包括與該會計師行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的任何實體，或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並在合理情況下被斷定屬於該會計師行的國內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實體)提供的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總額(不計墊付開支)如下：

人民幣千元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收取的年度審核費用	1,100
-----------------------------	-------

內部控制

董事會整體負責制訂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並對其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確保董事會能監管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以充分保障及維護股東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控制的潛在可提升方面。董事會亦已檢討有關風險管理法規的最新情況及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本公司透過其稽核管理中心(「稽核管理中心」)執行內部稽核功能。稽核管理中心的主要功能乃確保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均已到位及運作有效。董事會認為已向稽核管理中心提供充足資源、員工及培訓。

公司秘書

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委任譚子健先生為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且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具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要求當日起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書面要求須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營業地點(香港黃竹坑香葉道2號One Island South 20樓)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營業地點，則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書面要求必須清楚列明有關要求人士的姓名、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建議納入的議程及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事宜詳情，並由有關要求人士簽署。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如需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改善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十分重要。本公司力求保持與股東持續對話，尤其通過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進行溝通。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見面並回答股東查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邀請委員會主席出席大會。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更改組織章程細則。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孫乾皓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蒙翰廷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韓璋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王正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主席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何家福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李仲煦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
武利民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
勞松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健豪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董家宏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陳政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孫洪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關仕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冼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為超市連鎖店運營商，地理覆蓋重點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維持零售及批發兩種分銷渠道。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錄5規定作出之本集團公平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說明、自二零一八財年終結後發生並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如有)的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指向，載於本年報第4至12頁的「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有關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討論及本集團與其利益相關者主要關係的說明載於本年報第13至1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有關本集團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詳情亦載於本年報第13至1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第21至2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所有相關討論構成本年報之一部分。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51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的轉讓。

為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及15。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情況載於本年報第5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上市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上市日期」)透過發售股份(「全球發售」)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成功上市(「上市」)。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在全球發售中，以每股2.88港元發行75,600,000股股份，已收所得款項總額為約217.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78.9百萬元)。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的淨額約為188.6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5.0百萬元)，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方式動用。

然而，董事會不斷評估零售市場前景及中國的經濟狀況，以決定配置本集團資源的最具效益方案。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公告所提述，董事會認為，倘所得款項淨額仍按招股章程所載原有方式分配，將不具成本效益，也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鑑於近期中國經濟增長速度放緩，本公司放慢開設新零售店的速度，因而釋放原本擬用於有關用途的所得款項。為更好地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決定將部分尚未動用所得款項重新分配至改造現有零售店，以增強本集團作為廣東省主要市場參與者的競爭力；並將其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按下述方式以降低本集團的融資成本。

	所得款項淨額 原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所得款項淨額餘額	
	佔所得		佔所得		佔所得		佔所得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開設新零售店	116.9	75.4%	74.4	48.0%	35.8	23.1%	38.6	24.9%
改造現有零售店	—	0.0%	14.6	9.4%	14.6	9.4%	—	0.0%
償還銀行借款	—	0.0%	27.9	18.0%	27.9	18.0%	—	0.0%
資訊系統升級	11.2	7.2%	11.2	7.2%	11.2	7.2%	—	0.0%
改造及擴建兩個現有分銷中心	13.3	8.6%	13.3	8.6%	3.7	2.4%	9.6	6.2%
一般營運資金	13.6	8.8%	13.6	8.8%	13.6	8.8%	—	0.0%
總計	<u>155.0</u>	<u>100.0%</u>	<u>155.0</u>	<u>100.0%</u>	<u>106.8</u>	<u>68.9</u>	<u>48.2</u>	<u>31.1%</u>

董事會報告

競爭業務

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控股股東」)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零售連鎖及百貨店業務，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董事韓璋先生被視作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牽涉利益。

董事已完全意識到且已履行彼等對本公司之授信職責，並相信，憑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加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參與，本集團的利益獲得充分保障。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士被視作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牽涉利益。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與勞松盛先生、順隆控股有限公司、金元控股有限公司、建農控股有限公司、順澳控股有限公司及興農控股有限公司(統稱為「契諾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生效，以使本集團在任何與前控股股東潛在競爭中得到更佳保障，並規範針對彼等之間潛在衝突的管理原則。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經向契諾人作出必要查詢後，本公司認為契諾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須符合的全部條件均已於上市日期或之前達成。於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及獎勵曾經或可能已經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第2段)。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2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第8段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數目新股份：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代理及相關實體。

3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因有關全球發售的部分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即28,647,700股股份(或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約9.86%)。本公司倘已刊發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董事會可：

- (i) 隨時重新釐定該上限至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或
- (ii) 向董事會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

儘管有上述情況，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在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在任何時間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本公司的任何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導致超出30%上限，則不得授出該等購股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4 權利上限

在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上述1%限額，則須由本公司發出通函、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而該名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如該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董事會建議向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而在有關人士所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包括授出日期)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的數目：

- (i) 合計超過股份的0.1%，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正式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金額，此等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須待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而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均須放棄投贊成票，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方可進行。於大會上批准授出該等購股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表決方式作出。

5 行使期

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

6 歸屬期

並無規定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7 代價

於接納有關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指定接納日期前獲接納，則視為已不可撤銷地拒絕。

8 行使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當中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
- (iii) 股份面值。

9 有效期

於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起計10年後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生效及有效。

持續關連交易

A.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有限公司(「樂從供銷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樂從集團」)重續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之總貨品採購協議、總貨品銷售協議及總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協議」)，各份協議期限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繼續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開展二零一五年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重續總貨品採購協議(「二零一八年貨品採購重續協議」)、重續總貨品銷售協議(「二零一八年貨品銷售重續協議」)及重續總租賃協議(「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統稱「二零一八年重續協議」)與二零一五年協議具有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續期三年。有關二零一八年重續協議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公告」)內披露及二零一八年貨品採購重續協議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內披露。二零一八年貨品採購重續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已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公告日期，樂從供銷集團約56.81%的權益由佛山市金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而當時非執行董事勞松盛先生持有佛山市金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約33.98%之權益。因此，樂從供銷集團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二零一八年重續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採購貨品

作為本集團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向樂從集團採購貨品(包括鮮肉及農產品)進行轉售。就此而言，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二零一八年貨品採購重續協議，據此，本集團繼續向樂從集團採購貨品，年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計。

根據二零一八年貨品採購重續協議，樂從集團已同意向本集團獨家供應樂從集團自農民或其他供應商採購的鮮肉及其他農產品。二零一八年貨品採購重續協議下的交易代價將基於：(a)歷史交易價格及金額；(b)現行可資比較的批發價格；及(c)大宗採購所獲折扣。交易的具體條款將按個案基準釐定，各項交易所涉及的訂約方將訂立單獨協議。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二零一八年貨品採購重續協議下的交易已付或應付的代價總額為約人民幣40.7百萬元，在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定的年度上限人民幣48.0百萬元以內。

銷售貨品

作為本集團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向本集團大宗採購企業客戶之一樂從集團銷售日用品、食品及文具等。就此而言，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二零一八年貨品銷售重續協議，據此，本集團繼續向樂從集團銷售貨品，年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計。

二零一八年貨品銷售重續協議下的交易代價將基於：(a)歷史交易價格及金額；(b)現行市價；及(c)本集團就大宗採購向大宗採購客戶提供的折扣。交易的具體條款將按個案基準釐定，各項交易所涉及的訂約方將訂立單獨協議。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二零一八年貨品銷售重續協議下的交易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總額為約人民幣6.4百萬元，在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定的年度上限人民幣9.0百萬元以內。

租賃物業

作為本集團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向樂從集團租賃物業用作總部、零售店及物流中心。就此而言，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二零一八年總租賃重續協議，據此，本集團繼續向樂從集團租賃22處物業，年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計。

二零一八年總租賃重續協議下的估計租金（亦為年度上限）乃按公平原則釐定並反映市價。所涉及的訂約方將就各物業單獨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將確保二零一八年總租賃重續協議項下之各份租賃協議的租金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就類似租賃物業所提供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二零一八年總租賃重續協議下的交易已付或應付的租金總額為約人民幣9.2百萬元，在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定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4.0百萬元以內。本集團已付或應付的租金比估計租金為低，主要是由於從樂從集團獲得部分租金豁免及租金節省，此乃因特定零售店租賃面積減少所致。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二零一八年重續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之整體利益。

B. 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供銷大集」）（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就向供銷大集及其附屬公司銷售日用品、食品及文具（「相關貨品」）訂立總貨品銷售協議（「貨品銷售協議」），期限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可選擇另續三年。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供銷大集為間接持有本公司約70.42%權益之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供銷大集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貨品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與貨品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建議年度上限相關之適用百分比率（列載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多於一項高於0.1%但低於5%，貨品銷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報告、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報告

貨品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代價將按當時的市價及我們提供予其他大宗採購客戶的折扣率計算。該等交易之具體條款將按個案基準釐定，且各訂約方將訂立單獨協議。

貨品銷售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6,000,000元及人民幣26,000,000元。有關上限參照若干因素釐定，包括但不限於(i)關連交易之開始日期；(ii)相關貨品之預期需求；及(iii)相關貨品市價的預期增長。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貨品銷售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聘根據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應用指引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函件載有對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總結。本公司已將有關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提及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 (i) 於本公司／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及
- (ii) 根據相關規管協議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構成不獲豁免上市規則下年度申報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關聯方交易載於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獨立性確認。基於有關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慈航東西方文教交流基金會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Pan-American Aviation Holding Company(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盛唐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盛唐發展(洋浦)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交管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航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供銷大集供銷鏈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綠色實業(香港)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供銷大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4,558,317	70.42%
Infini Capital Management	實益擁有人	27,600,000	9.50%
金元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5,988,000	8.95%

附註：該等公司因各自於供銷大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擁有股權而被視為於204,558,3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0「關聯方交易」及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訂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仍然存續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安排，使董事或本公司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十八歲以下子女）擁有可認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之權利，或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證券而獲益。

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的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1)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韓璋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供銷大集集團之總裁，並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起辭任供銷大集集團之財務總監。
- (2) 執行董事蒙翰廷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起辭任香港國際建設的執行董事及副投資總監。
- (3) 主席及執行董事孫乾皓先生由董事會主席調任為香港國際建設聯席主席及獲委任為香港國際建設的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莊健豪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香港國際建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此外，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獲得倫敦大學專業會計學理學碩士。

- (5) 根據香港國際建設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的聯合公告，自有關一名要約人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之綜合文件日期起：
 - (a) 孫乾皓先生將辭任香港國際建設的聯席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及
 - (b) 莊健豪先生將辭任香港國際建設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並將辭任香港國際建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緊隨要約首次結束日期後當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除「持續關聯交易」一節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與任何控股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年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財務概要」一節。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與董事或本公司全職委聘的任何人士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絕大部分業務的經營及管理有關的合約。

獲准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因公司活動而產生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一條獲准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目前生效，且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董事的利益而生效。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獲減免任何稅項。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選任、薪酬及晉升均按彼等的表現、資歷、工作能力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釐定。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9。董事的薪酬、花紅及其他補償由薪酬委員會參照董事的職務、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而釐定。

董事會報告

所持物業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作發展及／或出售或投資用途且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5%的物業。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適用法律條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的儲備為人民幣169.9百萬元。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董事會已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更換核數師可以令本公司與其控股公司(供銷大集集團)的審核安排貫徹一致。立信德豪已確認，概無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本公司預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重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百分比分別為11.60%及35.74%。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收益百分比低於3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的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彼等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對財務報表進行審閱，且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本公司核數師會面。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系統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討論。

報告期後事件

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已發生之任何重大事項需要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乾皓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43樓

致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第51至126頁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該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該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吾等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吾等對其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商譽減值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商譽為約人民幣2,897,000元，其已獲分配至澳門零售店網絡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貴集團有關商譽減值之評估為判斷過程，需要就商譽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預測、釐定使用價值時將應用之折現率以及收益及成本之增長率作出估計。選擇估值模型、採納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可能受管理層偏好所規限，而該等假設及估值模型輸入數據的變動可能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商譽之判斷程度導致此事項被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審核中處理該事項的方法

為於審核中處理該事項，吾等已取得管理層的評估並對所選擇估值方法、所採用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是否合理提出質疑。具體而言，吾等已就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是否符合董事會批准的預算進行測試，並將預算與截至報告日期可取得的實際業績作比較。吾等亦對最新市場預測的假設(包括銷售增長率及毛利率)是否合理提出質疑。

吾等亦通過審閱計算基準及比較輸入數據與市場來源，對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的折現率提出質疑。

由於該等假設及估值模型輸入數據的任何變動可能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故吾等已測試管理層就減值評估主要輸入數據(包括銷售增長率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獨立核數師報告

貿易應收款項估值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4,456,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乃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計及信貸虧損經驗、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和客戶財務狀況以及對目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之評估來估量，當中各項均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

吾等將貿易應收款項估值識別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及可能受管理層的偏見左右。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入年報的所有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包括其他資料，吾等亦不會對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並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中所得知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審核中處理該事項的方法

吾等的審核程序旨在評估 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假設及判斷。

吾等已透過管理層用以達成相關判斷的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根據目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作出適當調整)評估管理層對減值撥備估計的合理性。

吾等亦已抽樣檢查年末後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已收債務人現金。

獨立核數師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及負責落實其認為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概不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屬重大。

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並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
- 評估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有關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彭衛恒。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彭衛恒

執業證書編號：P05044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986,998	954,164
已售存貨成本		<u>(843,724)</u>	<u>(806,821)</u>
毛利		143,274	147,343
其他經營收入	6	55,046	55,5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2,174)	(140,978)
行政開支		(34,771)	(40,379)
融資成本	7	<u>(4,835)</u>	<u>(4,625)</u>
除稅前溢利	8	16,540	16,912
所得稅開支	10	<u>(5,138)</u>	<u>(4,976)</u>
年內溢利		11,402	11,936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2,370</u>	<u>(3,586)</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u>13,772</u></u>	<u><u>8,350</u></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247	11,681
非控股權益		<u>155</u>	<u>255</u>
		<u><u>11,402</u></u>	<u><u>11,936</u></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617	8,095
非控股權益		<u>155</u>	<u>255</u>
		<u><u>13,772</u></u>	<u><u>8,350</u></u>
每股盈利	11		
基本(人民幣)		<u><u>0.04</u></u>	<u><u>0.04</u></u>
攤薄(人民幣)		<u><u>0.04</u></u>	<u><u>0.0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0,452	52,451
預付土地租賃	14	31,166	32,224
投資物業	15	4,122	4,245
已付按金	17	9,293	5,921
商譽	16	2,897	2,761
		<u>97,930</u>	<u>97,602</u>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21,656	106,952
貿易應收款項	19	24,456	39,146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15,942	112,37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5	913	4,95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20	20,000	–
銀行存款	21	4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21,723	164,512
		<u>444,690</u>	<u>427,93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	112,327	110,198
已收按金、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32,903	55,515
合約負債	24	10,278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5	–	820
銀行借款	26	108,000	92,000
應付稅項		1,224	2,889
		<u>264,732</u>	<u>261,422</u>
流動資產淨值		<u>179,958</u>	<u>166,514</u>
資產淨值		<u>277,888</u>	<u>264,1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2,387	2,387
儲備		<u>273,785</u>	<u>260,16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6,172	262,555
非控股權益		<u>1,716</u>	<u>1,561</u>
權益總額		<u>277,888</u>	<u>264,116</u>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並授權發佈第51至126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孫乾皓先生
董事

蒙翰廷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出資儲備	換算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附註e)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387	169,904	84	(6,200)	200	11,217	873	7,003	68,992	254,460	1,306	255,766	
年內溢利	-	-	-	-	-	-	-	-	11,681	11,681	255	11,936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3,586)	-	(3,586)	-	(3,586)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	(3,586)	11,681	8,095	255	8,35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2,274	-	-	(2,274)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387	169,904	84	(6,200)	200	13,491	873	3,417	78,399	262,555	1,561	264,116	
年內溢利	-	-	-	-	-	-	-	-	11,247	11,247	155	11,40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2,370	-	2,370	-	2,37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2,370	11,247	13,617	155	13,772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1,665	-	-	(1,665)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387	169,904	84	(6,200)	200	15,156	873	5,787	87,981	276,172	1,716	277,888	

附註：

(a)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已自本集團剝離的附屬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的投資成本與出售該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b)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因重組而產生。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儲備結餘包括向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後視作分派。

(c)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過往股東對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出資。

(d)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本公司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法定除稅後純利(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撥作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結餘達到各實體註冊資本的50%後，可自行選擇是否繼續撥充。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註冊資本。然而，作有關用途後的法定儲備金結餘必須最低維持在註冊資本的50%。

(e) 出資儲備

本集團的出資儲備指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應付代價超過其賬面值。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6,540	16,91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2,264)	(1,386)
利息開支	4,835	4,6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511	13,008
投資物業折舊	123	409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058	1,6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47	672
滯銷存貨撇銷	1,217	1,639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3,067	37,565
存貨(增加)減少	(15,810)	17,978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14,703	14,782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543)	(19,26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4,039	(2,868)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957	(23,686)
已收按金、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5,027)	12,637
合約負債減少	(7,427)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少	(820)	(1,334)
	<hr/>	<hr/>
經營所得現金	19,139	35,813
已付所得稅	(6,803)	(2,467)
已收利息	932	1,386
	<hr/>	<hr/>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268	34,7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91)	(17,237)
購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20,000)	
存放銀行存款	(4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的所得款項	4,753	15,1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9,538)	(2,057)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借款	108,000	92,000
已付銀行借款	(92,000)	(104,000)
已付利息	(4,835)	(4,62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1,165	(16,6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5,105)	16,050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512	151,927
匯率變動的影響	2,316	(3,465)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723	164,5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the Cayman Islands及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河濱北路60號華樂大廈三樓，郵編：528315。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4。

供銷大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供銷大集集團」，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合共204,558,317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0.42%)。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供銷大集集團(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的主要附屬公司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其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發出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與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影響概述如下。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並適用於與客戶的合約產生的所有收益，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的範圍。新準則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釐定是否確認收益及確認的金額及時間。本集團已選擇就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客戶合約採納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累計影響則作為對保留盈利之期初結餘的調整，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編製之比較資料進行比較。詳情載述如下。

本集團有關收入流之會計政策於下文附註3詳細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並無重大影響。

受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各個財務報表項目的調整金額列示如下。概無呈列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

	先前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附註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的影響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之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	---

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預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a)	55,515	(17,705)	37,810
合約負債	(a)	—	17,705	17,705

- (a) 於首次應用日期，人民幣17,111,000元及人民幣594,000元分別與已收批發商之預付代價及本集團於獨立第三方客戶組織的忠誠度激勵計劃下的獎勵額度之未兌換結餘有關，已計入已收按金、預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內。該等結餘代表本集團將來可轉換貨物的履約義務，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則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續

(a) —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前，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將部分交易價格分配至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使用已發行點數的公平值以及就已發行但尚未贖回或到期的點數確認遞延收益。本集團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產生單獨履約責任，因為其通常為客戶提供重大權利。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將部分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售價準則分配至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本集團確定，經考慮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的金額與之前會計政策比較，應該不會有重大不同之處。然而，如上文所述，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下的獎勵額度之未兌換結餘被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披露因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報金額之估計影響

透過比較根據變動前已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呈列的金額，下表概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概無呈列不受調整影響之項目。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營運、投資及融資現金流量產生重大影響。

	呈報 人民幣千元	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未計入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影響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預付款項、應計費用 及其他應付款項	32,903	10,278	43,181
合約負債	<u>10,278</u>	<u>(10,278)</u>	<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法之條文。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過渡條文對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終止確認的金融工具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並無選擇重列比較資料。於首次應用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內確認。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以及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於下文附註3詳細披露。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該日存在的金融資產，並認為所有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繼續按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方法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

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法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改變了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無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合理且可支持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存在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

總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就保留盈利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原因是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估計撥備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減值虧損並無重大差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特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¹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有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除下文所述外，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租賃安排的識別及其在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中的處理提供綜合模式。

就承租人會計處理而言，該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租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須按成本確認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於初步計量時的金額，加任何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金優惠、初步估計修復成本及承租人所產生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未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調整。租賃負債其後透過以下方式計量：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租賃付款及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約修訂或反映已修訂實質固定之租賃付款。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值開支(如有)將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規定於損益內扣除，而租賃負債之應計利息亦於損益內扣除。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以不同方式將兩類租賃入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現行租賃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100,603,000元(如附註31披露)。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之定義，故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彼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豁免遵守申報義務。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上文所述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造成其他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計量基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貨品及服務支付之代價之公平值。

公平值為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之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根據現有市況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即換出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到或採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有關公平值計量之詳情於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內闡釋。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

控制權於本集團(i)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擁有介入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iii)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從而影響本集團回報金額的能力時達致。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該等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

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止。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餘額，全面收入總額仍須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與本集團實體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撇銷。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

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作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更頻密減值測試。於報告期間進行收購而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作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低任何之前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商譽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在往後期間撥回。

就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而言，商譽應佔款項於釐定出售盈虧金額時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作行政用途的租賃樓宇)，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分配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若估計值有任何變動，有關影響會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評估各部分的風險與回報(等於擁有權)是否已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分別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被清楚確定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份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開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續

在租賃款項能可靠分配的情況下，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入賬。當租賃款項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份租賃一般會分類為融資租賃，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按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進行確認。

當投資物業被出售，或永久退出使用，且預期沒有來自出售的未來經濟利益時，應終止確認投資物業。終止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應在終止確認物業的期間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就促成銷售所需的必要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界定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不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之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存款於綜合財務報表界定為銀行存款。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

金融資產

所有定期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並要求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全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定。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成本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及本集團用於管理其的業務模式而定。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其後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作出減值。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已攤銷成本及分配相關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

就購入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即於初步確認時信貸減值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法乃透過債務工具之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債務工具之賬面總值之利率。就購入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信貸調整實際利率乃按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預期信貸虧損)貼現至初步確認時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的方式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 —續

金融資產—續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續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本金還款，加上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累計攤銷(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乃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前之金融資產攤銷成本。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購入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在其後報告期，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經營收入」(附註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計量之標準的金融資產按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具體而言：

- 於股本工具之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除非本集團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業務合併所產生的或然代價的股本工具指定為於初步確認時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
-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標準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標準的債務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此外，倘有關指定可消除或顯著降低因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時的計量或確認差異，則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標準的債務工具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

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部分。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經營收入」項目內。公平值乃按附註37所述方式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 —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各金融工具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就報告日期之當前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可合理作為依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目前或預計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 相同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而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 —續

金融資產—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的資料顯示並非如此。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金融工具釐定為於報告日期具有低信貸風險，則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屬以下情況，金融工具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i)金融工具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於短期內具備雄厚實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削減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當資產的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根據全球理解的釋義)時或資產的內部評級為「履約」(倘無外部評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較低。履約指對手方的財務狀況實力雄厚且並無逾期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違約之釋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由於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下列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故本集團認為此等情況構成違約事件：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編製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清償所有款項(不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日，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說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 —續

金融資產—續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帶來負面影響之事件發生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不會另作考慮的特權；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因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收回款項的可能性不大(如對手方遭清盤或啟動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任何收回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經前瞻性資料調整後的歷史數據作出。就金融資產而言，違約風險指資產於報告日期之賬面總值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原實際利率貼現。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之現金流量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之現金流量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 —續

金融資產—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續

倘本集團已於上一個報告期間計量一項金融工具之虧損撥備為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但於當前報告日期確定其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條件，則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日期將計量虧損撥備為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惟採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於損益內確認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當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或須支付的相關負債金額。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會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會確認已收所得款項之有抵押借款。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集團實體所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任何在扣除所有負債後實體資產剩餘權益之合約。集團實體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當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應用持續參與方法時所產生的金融負債，則根據下文所載特定會計政策計量。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並非(i)收購方在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法乃按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已付或已收取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金融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得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而定，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定期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並要求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 —續

金融資產—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已攤銷成本及分配相關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計量。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因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項使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已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拖欠利息及本金款項；或
- 借款人有可能將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不再存在。

對於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經個別評估顯示並無減值之資產，其後進行集體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信貸期後應收款項組合中延遲付款數量增加及可察覺並與應收款項欠款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 —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續

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金融資產以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

當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進行削減時，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按全部金融資產之直接減值虧損之數額進行削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化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無法收回時，將就撥備賬進行對銷。先前對銷而於往後撥回之金額計入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金額減少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獲確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撥回，惟以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為限。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獲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及銀行借貸，該等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已攤銷成本及分配相關期間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任何在扣除所有負債後實體資產剩餘權益之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當其金融資產已轉讓及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則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於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和應收代價及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累計損益總額兩者之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得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支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如無法預測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以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來估算。倘可以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攤基礎，公司資產也可以分攤到單個現金產生單位，或者可以分攤到可以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攤基礎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使用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及該資產特有之風險(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並無就此作調整)之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被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續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數額，惟限於增加後之賬面值不會超逾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計算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收益確認

適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政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本集團確認收益以說明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予客戶，金額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將有權換取該等商品或服務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五步法確認收益：

- 第1步：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
- 第4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5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當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即特定履約責任之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義務指可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或一批商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一系列可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如果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參考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來確認收益：

- 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並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建及增強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於迄今已完成的履約具有可強制執行的要求付款權利。

否則，收益在客戶獲得對不同商品或服務的控制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收益乃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代價計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適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政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僅需時間推移代價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得以呈列。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益：

- 零售店經營及批發分銷的商品銷售
- 專櫃銷售佣金
- 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

零售店經營及批發分銷的商品銷售

向零售客戶銷售商品所得收益於產品銷售後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客戶購買商品時須即時支付交易價格。有關款項通常以現金、信用卡或通過電子支付結算。

本集團零售店經營運作由一名獨立第三方開展的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當客戶於購買產品時可累積積分。獲得最低所需積分後，積分可兌換本集團或參與該計劃之其他實體所提供的現金獎勵或免費產品。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產生單獨履約責任，因為其通常為客戶提供重大權利。本集團將部分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售價準則分配至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有關代價不會於最初銷售交易時確認為收益，而是遞延至獎勵額度獲兌換及本集團已履行有關責任時方會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適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政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續

零售店經營及批發分銷的商品銷售—續

向批發商或特許經營商銷售貨品所得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即當產品交付予批發商或特許經營商且並無未履行責任對其接收產品產生影響)時確認。批發商或特許經營商於交付產品時或根據協定信貸期(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0至180天期間)付款。產品交付前收取的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

專櫃銷售佣金

本集團根據一項特許權授權專櫃供應商在零售店內經營業務。當專櫃供應商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後，本集團確認來自專櫃銷售的佣金收入。本集團代表專櫃供應商收取專櫃銷售的所得款項總額，其後根據相關專櫃協議條款將扣除佣金收入、代付費用、有關促銷活動的開支及其他行政開支後之所得款項轉賬予專櫃供應商。

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

本集團不時安排與各供應商推廣其產品，而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源自該等推廣活動。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於根據推廣服務協議條款提供推廣服務時確認。

適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政策

收益乃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或提供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貨品銷售的收益於貨品已付運及擁有權已移交時確認，此時滿足以下全部條件：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銷售貨品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有關交易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適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政策—續

根據本集團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向顧客提供獎勵額度之貨品銷售入賬為多元收益交易，且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於供應貨品及所給予獎勵額度之間分配。分配予獎勵額度之代價經參考可單獨出售獎勵之公平值計量。有關代價不會於最初銷售交易時確認為收益，而是遞延至獎勵額度獲兌換及到期及本集團已履行有關責任時方會確認為收益。

來自特許經營的收入根據相關協議的實質內容以應計基準確認。

推廣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以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該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租賃

倘租約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歸承租人所有時，有關租約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租期於損益內以直線法確認。於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引致之首次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款成本

與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用大量時間以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相關之借款成本可撥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預備妥當作其預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供款時，向國營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所作供款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與工資及薪金相關的僱員福利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按預期交換有關服務需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為負債。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預期交換有關服務需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計算。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以各自之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列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於釐定公平值時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定值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之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當時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人民幣。收入及開支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下以匯兌儲備累計(於適當時撥作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金

於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將會遵守政府補助金的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補助金後，方會確認政府補助金。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損失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政府補助金，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其不包括從未課稅或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之暫時性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確認，而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可用以抵銷可能會出現之應課稅溢利。若於一項交易中，因資產及負債之初始確認而引致之暫時性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異之撥回及暫時性差異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會存在充足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暫時性差異之利益抵銷及預期彼等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時方會確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該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適用稅率，並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撥備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可對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清償於各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並計入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計量。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當須用於清償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則應收款項會在實際確定將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時確認為資產。

公平值計量

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其特徵，則於計量公平值時(惟作減值評估的本集團股份支付交易、租賃交易、可變現存貨淨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價值除外)亦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徵。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會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以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不可觀察輸入值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輸入值之特點，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以下三個等級：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之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最低層級輸入值之估值方法。

第三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之不可觀察最低層級輸入值之估值方法。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檢討資產及負債各自之公平值計量，釐定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等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撥。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之董事須作出有關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會計估計之修訂於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時，於修訂估計之期間確認，或在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時，則於修訂估計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之關鍵判斷，該等判斷對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及作出之披露造成最重要的影響。

投資物業和自用物業的分類

本集團對投資物業的劃分制定了判斷標準。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均有而持有之物業，因此本集團將是否可以獨立於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產生較大現金流作為判斷標準。一些物業部份持作用於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另一部份用於生產或行政服務。如果這些部份可單獨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單獨出租，則本集團將對各部份單獨核算。如果無法單獨出售，當且僅當該物業僅小部份用於生產或行政服務時，本集團將視其為投資物業。須對獨立物業作出判斷，以釐定其配套服務影響是否很大，以致該物業無法確認為投資物業。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乃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有重大風險。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攤分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用折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會產生巨額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89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761,000元)。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各應收款項未償還天數以及本集團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輸入數據計算減值時使用判斷。該等假設及估計之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且有必要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額外減值。於本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存貨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的評估對存貨計提撥備。如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出現轉變顯示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本集團將對存貨計提撥備。識別滯銷存貨須使用對存貨條件及可用性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當未來實際結果與原先估計不同時，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撥回撥備。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21,65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6,952,000元)。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減值

當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遭受減值虧損，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有否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及投資物業之減值虧損乃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就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此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例如未來收益及折現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50,452,000元(扣除累計折舊約人民幣54,182,000元)(二零一七年：賬面值為約人民幣52,451,000元(扣除累計折舊約人民幣52,401,000元))、人民幣31,166,000元(扣除累計攤銷約人民幣8,749,000元)(二零一七年：賬面值為約人民幣32,224,000元(扣除累計攤銷約人民幣7,691,000元))及人民幣4,122,000元(扣除累計折舊約人民幣1,089,000元)(二零一七年：賬面值為約人民幣4,245,000元(扣除累計攤銷約人民幣966,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計及其估計殘值，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可使用年期及殘值的釐定涉及管理層之估計。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殘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期與原先估計出現差異，有關差異可能影響該期間的折舊，而該估計將於未來期間作出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謹慎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未用稅務虧損及暫時可扣稅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在足夠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用稅務抵免時才會確認，所以管理層判斷作出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不斷覆核，如果很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已就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宣派股息而被徵收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金額需要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並以可能宣派的股息作依據。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將不大可能從其中國附屬公司宣派任何股息，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作出策略性決定的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即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所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有兩個可報告分部。該等分部乃分開管理因各項業務提供不同服務且需要不同業務策略。本集團可報告分部各自的業務概述如下：

- 零售店經營（銷售新鮮食品、副食品及家庭用品）；及
- 批發分銷（銷售快速消費品及副食品）

管理層根據分部業績（即各經營分部直接應佔的收益、已售存貨成本、其他經營收入、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的淨額）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惟並無分配若干其他經營收入及中央行政成本。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匯報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用途的計量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店經營 人民幣千元	批發分銷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725,901	261,097	-	986,998
來自分部間	60,501	3,876	(64,377)	-
可報告分部收益	786,402	264,973	(64,377)	986,998
可報告分部溢利	22,075	74		22,149
其他公司收入				529
其他公司開支				(6,138)
除稅前溢利				16,54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店經營 人民幣千元	批發分銷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676,938	277,226	-	954,164
來自分部間	70,287	71,622	(141,909)	-
可報告分部收益	747,225	348,848	(141,909)	954,164
可報告分部溢利	23,114	394		23,508
其他公司收入				318
其他公司開支				(6,914)
除稅前溢利				16,9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零售店經營	403,560	398,681
批發分銷	<u>103,076</u>	<u>87,374</u>
分部資產總值	506,636	486,055
其他公司資產(附註)	<u>35,984</u>	<u>39,483</u>
集團資產	<u><u>542,620</u></u>	<u><u>525,538</u></u>
零售店經營	251,568	250,371
批發分銷	<u>11,980</u>	<u>9,586</u>
分部負債總額	263,548	259,957
其他公司負債(附註)	<u>1,184</u>	<u>1,465</u>
集團負債	<u><u>264,732</u></u>	<u><u>261,422</u></u>

附註：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不包括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不包括有關中央行政成本的其他應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零售店經營 人民幣千元	批發分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24	267	14,2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261	250	11,511
投資物業折舊	123	—	123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1,058	—	1,058
撇銷滯銷存貨	1,137	80	1,2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7	—	47
利息收入	1,703	32	1,73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28	335	17,9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25	283	13,008
投資物業折舊	409	—	409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1,686	—	1,686
撇銷滯銷存貨	1,639	—	1,6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674	(2)	672
利息收入	1,052	16	1,068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全部劃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常駐地點)	959,279	918,888	87,988	91,185
澳門	27,719	35,276	625	462
香港	—	—	24	34
	986,998	954,164	88,637	91,681

已付按金不計入根據地區資料划分的非流動資產。

中國乃本集團的常駐國家。常駐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的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商品銷售及提供服務的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而劃分。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128,467</u>	<u>不適用**</u>

* 批發分銷所得收益

** 相應收益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6. 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

(a) 收益

收益指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租金收入及已提供服務的價值。年內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 銷售貨品		
零售店經營項下之一般零售銷售(附註)	590,203	531,540
零售店經營項下之大宗銷售	105,591	114,427
批發分銷項下之綜合批發	260,263	238,711
批發分銷項下之特許經營商	834	38,515
— 已提供服務		
零售店經營項下之專櫃銷售佣金	<u>523</u>	<u>747</u>
	957,414	923,940
其他來源的收益		
零售店經營項下之出租店舖的租金收入淨額	<u>29,584</u>	<u>30,224</u>
	<u>986,998</u>	<u>954,164</u>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金額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續

(a) 收益—續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零售銷售包括因降低售價從中國地方政府獲得補償分別為約人民幣270,000元及人民幣2,929,000元，乃分類為收益。本公司董事認為，其直接有關銷售日用品及食物，乃與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有關。因此，其分類為本集團收益。

按確認時間分拆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957,414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本集團客戶合約之全部餘下履約責任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

(b)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i)	1,433	1,472
利息收入	2,264	1,386
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	42,671	44,264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淨額(附註ii)	1,452	1,363
其他	7,226	7,066
	55,046	55,551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就若干研究項目獲授多項地方政府補助。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續

(b) 其他經營收入—續

附註：—續

(ii) 本集團租金收入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總額	1,545	1,516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開支	(93)	(153)
租金收入淨額	<u>1,452</u>	<u>1,363</u>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u>4,835</u>	<u>4,625</u>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511	13,008
投資物業折舊	123	409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1,058	1,686
匯兌虧損淨額	19	13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 工資及薪金	57,162	53,932
— 退休金計劃供款	9,027	8,618
— 其他福利	2,060	1,429
	<u>68,249</u>	<u>63,979</u>
核數師酬金	1,110	2,049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42,567	38,777
撇銷滯銷存貨	1,217	1,6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u>47</u>	<u>67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a) 已付或應付15名(二零一七年：14名)董事各自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韓璋先生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何家福先生 (附註xii) 人民幣千元	李仲煦先生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孫乾皓先生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蒙翰廷先生 (附註iv) 人民幣千元	王正先生 (附註v)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就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 公司董事服務已付或 應收酬金 袍金	-	-	-	-	-	-	-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事務之其他 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	-	-	-	380	-	380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	-	-
酬金小計	-	-	-	-	380	-	380

	勞松盛先生 (「勞先生」) (附註v) 人民幣千元	王福林先生 人民幣千元	武利民先生 (附註v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就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服務已 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	-	-	-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之 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	-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酬金小計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a)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關仕平先生 (附註vii) 人民幣千元	冼易先生 (附註vii) 人民幣千元	孫洪先生 (附註vii) 人民幣千元	陳政璉先生 (附註viii) 人民幣千元	莊健豪先生 (附註viii) 人民幣千元	董家宏先生 (附註vii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董事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115	115	115	9	18	9	381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 公司事務之其他服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	-	-	-	-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	-	-
酬金小計	115	115	115	9	18	9	381
總酬金							7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a)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韓璋先生 (附註ix) 人民幣 千元	何家福 先生 (附註i) 人民幣 千元	李仲熙 先生 (附註xii) 人民幣 千元	武利民 先生 (附註vi) 人民幣 千元	勞先生 (附註v) 人民幣 千元	王艷芬 女士 (附註x) 人民幣 千元	吳兆輝 先生 (附註x)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A) 執行董事：								
就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 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	-	-	-	-	-	-	-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 務之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	-	-	-	-	92	78	1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	14	13	27
酬金小計	-	-	-	-	-	106	91	197
	韓璋先生 (附註ix) 人民幣 千元	勞先生 (附註v) 人民幣 千元	王福林 先生 (附註xi) 人民幣 千元	武利民 先生 (附註vi) 人民幣 千元	陳義建 先生 (附註x) 人民幣 千元	勞偉萍 女士 (附註x) 人民幣 千元	張蓓女士 (附註x)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就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 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	-	-	-	-	-	-	-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 務之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	-	-	-	-	-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	-	-	-
酬金小計	-	-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a)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關仕平先生 人民幣千元	冼易先生 人民幣千元	孫洪先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服務已 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120	120	120	360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之 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	—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酬金小計	120	120	120	360
總酬金				557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 (ii)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 (iv)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 (v)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 (v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
- (vi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 (v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 (ix)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 (x)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 (x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 (xii)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a) 一續

蒙翰廷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彼之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b) 五名最高薪僱員

五名最高薪僱員當中並無董事。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572	1,43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4	117
	<u>1,706</u>	<u>1,554</u>

薪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數目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人數
零至人民幣856,000元(二零一七年： 零至人民幣865,000元)(約零至1,000,000港元)	<u>5</u>	<u>5</u>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僱員中的任何一名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的誘因或作為彼等失去職位的補償。概無身為董事的人士於兩個年度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人數
零至人民幣856,000元(二零一七年： 零至人民幣865,000元)(約零至1,000,000港元)	<u>5</u>	<u>5</u>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金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列：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澳門 年內稅費	36	90
即期—中國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年內稅費	<u>975</u> <u>4,127</u>	<u>(604)</u> <u>5,490</u>
	<u>5,138</u>	<u>4,976</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從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而獲得該資格的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佛山市順客隆商業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被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6,540</u>	<u>16,912</u>
除稅前溢利稅項(按適用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溢利 的稅率計算)	4,899	5,61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118	2,180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652)	(36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499	79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75	(604)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u>(1,701)</u>	<u>(2,650)</u>
所得稅開支	<u>5,138</u>	<u>4,97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撥回時機，且與若干在中國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暫時差額約人民幣116,88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3,875,000元)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無就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中國、香港及澳門附屬公司的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分別為約人民幣4,33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927,000元)、人民幣4,69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069,000元)及人民幣519,000元(二零一七年：無)。於中國及澳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稅項虧損將分別於虧損產生年度起計五年及三年內屆滿，而香港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稅項虧損根據香港現行的稅務法律不會屆滿。由於未來溢利流之不可預測性，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1,247</u>	<u>11,681</u>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90,457,000</u>	<u>290,457,000</u>

由於兩個年度或兩個報告期末均無尚未行使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樓宇	租賃物業裝修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俬、裝置及 設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0,307	55,829	11,738	8,364	15,683	111,921
匯兌調整	-	(5)	(16)	(5)	(17)	(43)
重新分類	-	(6,203)	-	-	6,203	-
添置	-	9,138	3,191	403	5,231	17,963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5)	1,575	-	-	-	-	1,575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1,702)	-	-	-	-	(1,702)
出售	-	(18,532)	(4,247)	(307)	(1,776)	(24,8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0,180	40,227	10,666	8,455	25,324	104,852
匯兌調整	-	3	11	4	19	37
添置	-	7,627	553	832	5,279	14,291
出售	-	(8,702)	(3,640)	(841)	(1,363)	(14,54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0,180	39,155	7,590	8,450	29,259	104,6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987	27,121	4,936	5,110	7,990	48,144
匯兌調整	-	(3)	(7)	(2)	(5)	(17)
重新分類	-	(2,986)	-	-	2,986	-
折舊	439	4,352	2,368	812	5,037	13,008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5)	382	-	-	-	-	382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106)	-	-	-	-	(106)
出售	-	(6,702)	(1,230)	(30)	(1,048)	(9,010)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702	21,782	6,067	5,890	14,960	52,401
匯兌調整	-	2	6	2	6	16
折舊	530	4,898	1,058	979	4,046	11,511
出售	-	(5,402)	(2,182)	(753)	(1,409)	(9,746)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232	21,280	4,949	6,118	17,603	54,182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48	17,875	2,641	2,332	11,656	50,452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78	18,445	4,599	2,565	10,364	52,451

本集團的租賃樓宇建於中國的土地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以下年率使用直線法折舊：

租賃樓宇	5%或相關土地租期(倘更短)
租賃物業裝修	5%或相關物業租期(倘更短)
廠房及機器	11%至32%
汽車	10%至25%
傢俬、裝置及設備	8%至32%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9,70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356,000元)的若干租賃樓宇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見附註26)。

14. 預付土地租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32,224	33,910
攤銷	(1,058)	(1,686)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1,166	32,224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成本	39,915	39,915
累計攤銷	(8,749)	(7,691)
	<hr/>	<hr/>
賬面值	31,166	32,224
	<hr/>	<hr/>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將賬面值約人民幣25,81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8,530,000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抵押予銀行(見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4,245	4,251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附註i)	-	1,596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附註ii)	-	(1,193)
折舊	(123)	(409)
	<u>4,122</u>	<u>4,24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成本	5,211	5,211
累計折舊	(1,089)	(966)
	<u>4,122</u>	<u>4,245</u>
賬面值		
	<u>4,122</u>	<u>4,245</u>

附註：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約人民幣1,596,000元(二零一八年：無)的若干物業已轉撥至投資物業，原因為該等物業乃持作賺取租金收入。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約人民幣1,193,000元(二零一八年：無)的若干物業已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原因為該等物業乃持作行政用途。

上述投資物業按以下年率使用直線法折舊：

樓宇 租期及25年(以較短者為準)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分別將賬面值約人民幣2,447,000元及人民幣2,864,000元的若干投資物業抵押予銀行(見附註26)。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公平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5,109,000元及人民幣14,607,000元，乃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估值師北京中企華資產有限責任公司進行估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續

公平值

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值),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決定公平值計量所劃分的公平值層級(第一至第三級)的資料。

性質	:	於中國的投資物業
公平值等級	:	第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值	:	基於類似物業的市場可觀察交易的直接比較法,並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的條件及位置。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	每平方米價格(人民幣)
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平值之間的關係	:	每平方米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16. 商譽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2,761	3,043
匯兌調整	136	(2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897</u>	<u>2,761</u>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本集團於澳門的零售店網絡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而商譽屬於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該計算乃基於經管理層批准代表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業務週期及策略規劃的最近五年財務預算作出。已作出以下關鍵假設以供分析:

1. 毛利率為22%(二零一七年:21%)
2. 除稅前貼現率為每年10%(二零一七年:11%)
3. 平均增長率為0%(二零一七年: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管理層主要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釐定毛利率。已採用的貼現率為稅前利率並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所作出的計算以現金流預測（來自經正式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預算）為基礎。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0%推算，而該比率將不超過澳門零售店經營業的長期增長率。

按上述方式釐定的商譽可收回金額顯示，商譽價值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出現減值。

本公司董事相信，計算可收回款項時所依據主要假設可能出現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可收回款項總額。

17.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已付租金按金	<u>9,293</u>	<u>5,921</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891	3,168
向供應商墊款	41,409	44,404
已付按金	1,403	1,698
進項增值稅應收款項(附註)	48,364	44,435
應收利息	1,332	—
其他應收款項	<u>21,543</u>	<u>18,669</u>
	<u>115,942</u>	<u>112,374</u>

附註：增值稅進項於本集團向供應商購買產品時產生，且增值稅進項可自銷售之增值稅銷項扣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上述結餘所包括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存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轉售商品	<u>121,656</u>	<u>106,952</u>

19. 貿易應收款項

除向企業客戶作出的貨品批發、商品大宗銷售及應收租戶的租金收入外，本集團所有銷售均以現金進行。授予此等客戶或租戶的平均信貸期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為0至180天。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2,711	20,071
31至60天	3,521	8,760
61至180天	5,020	6,888
181至365天	372	1,161
超過1年	<u>2,832</u>	<u>2,266</u>
	<u>24,456</u>	<u>39,14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4,431,000元(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人民幣38,642,000元)。

於報告期末，並無應收客戶之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超過5%。由於客戶基礎龐大及無關連，故集中信貸風險有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658,000元的應收賬款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動及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且其仍被認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少於1個月	630
逾期1至3個月	607
逾期3個月以上	<u>2,421</u>
	<u>3,658</u>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之過往拖欠記錄及債務人之目前財務狀況分析採用撥備矩陣而作出估計，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債務人經營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就報告日期之當前及預計狀況指向的評估作出調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一般而言，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收回款項的可能性不大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時，則撇銷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2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包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u>20,000</u>	<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中國一家銀行發行之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之理財產品(二零一七年：無)。概不保證銀行理財產品有固定或確定回報，亦不保證可歸還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無)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之浮動利率計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34,624	37,354
人民幣	86,273	126,027
澳門元(「澳門元」)	826	1,131
	<u>121,723</u>	<u>164,512</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規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入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22.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獲得0至360天的信貸期。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時至30天	46,352	37,576
31至60天	20,302	25,058
61至180天	35,570	36,465
181至365天	6,242	7,212
超過1年	3,861	3,887
	<u>112,327</u>	<u>110,19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收按金、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按金	9,447	10,827
預收款項	3,659	17,845
非所得稅應付款項	1,338	2,57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459	24,272
	<u>32,903</u>	<u>55,515</u>

24. 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交付貨品之已收預付款項	9,760	17,111
未兌換獎勵額度結餘	518	594
	<u>10,278</u>	<u>17,705</u>

於二零一八年合約負債出現重大變動乃主要由於報告期末收到的批發銷售訂單有所減少。

預先收取與尚未交付客戶的貨品銷售有關的款項將遞延處理並確認為合約負債。當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收益。本集團於開始交付前就接受客戶訂單的具體情況收取按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為人民幣17,111,000元，計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於本年度概無確認與去年達成之履行責任有關的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與關聯公司的結餘

(a)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發票日期於三個月內償還。根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所有款項均為於30天內。到期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關聯方款項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3,416
高要市供銷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371
佛山市順德區金樂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273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社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92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的百貨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1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荔園酒家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275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振豪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105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小布樂餐飲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40
高要市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8
順德區海業水產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64
佛山市順德區嘉安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4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盈樂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132
廣東廣樂包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14
佛山市順德區萬信珠寶玉器行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36
肇興市高要區振豪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3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健怡樂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118
廣東海航樂萬家連鎖超市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718	-
海南供銷大集酷鋪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195	-
		913	4,9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與關聯公司的結餘—續

(b)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發票日期於三個月內償還。根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所有款項均為於30天內。

應付關聯方款項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105
佛山市順德區宴米米業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581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益群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23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的上品軒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63
海南供銷大集供應鏈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華南分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	-	48
		<u>-</u>	<u>820</u>

附註：

勞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之前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彼為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有限公司(「樂從供銷」)及本公司的實益股東。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及樂從供銷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期間由勞先生控制。本集團在中國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就向樂從供銷銷售貨品、購買貨品及租賃物業以及樂從供銷向其銷售貨品、購買貨品及租賃物業與樂從供銷訂立合約。

26. 銀行借款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償還的到期有抵押銀行貸款	<u>108,000</u>	<u>92,000</u>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年利率5.23%(二零一七年：4.75%)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銀行借款—續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分別為約人民幣9,708,000元及人民幣14,356,000元的若干租賃樓宇(見附註13)；
- (ii)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5,812,000元及人民幣28,530,000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見附註14)；及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447,000元及人民幣2,864,000元的若干投資物業(見附註15)。

27.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15,826</u>	<u>2,000,000,000</u>	<u>15,826</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0,457,000</u>	<u>2,387</u>	<u>290,457,000</u>	<u>2,38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u>32,858</u>	<u>31,346</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109,818	105,3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4,587</u>	<u>35,833</u>
		<u>144,405</u>	<u>141,19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18	1,72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u>-</u>	<u>137</u>
		<u>1,118</u>	<u>1,866</u>
流動資產淨值		<u>143,287</u>	<u>139,324</u>
資產淨值		<u>176,145</u>	<u>170,6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87	2,387
儲備	(b)	<u>173,758</u>	<u>168,283</u>
權益總額		<u>176,145</u>	<u>170,670</u>

附註：

(a)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續

(b) 儲備之變動列示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69,904	15,799	(2,036)	183,667
年內虧損	-	-	(5,058)	(5,05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10,326)	-	(10,32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10,326)	(5,058)	(15,38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69,904	5,473	(7,094)	168,283
年內虧損	-	-	(2,691)	(2,69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8,166	-	8,16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69,904</u>	<u>13,639</u>	<u>(9,785)</u>	<u>173,758</u>

29.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現金流量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負債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附註26)	<u>92,000</u>	<u>11,165</u>	<u>4,835</u>	<u>108,000</u>
負債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附註26)	<u>104,000</u>	<u>(16,625)</u>	<u>4,625</u>	<u>92,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關聯方交易

(i)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訂有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關聯公司	銷售貨品 (附註a)	3,221	7,109
	購買貨品 (附註b)	1,441	9,992
	已收取租金收入 (附註c)	—	1,531
	已支付租金開支 (附註d)	—	7,660

(a) 銷售交易的代價乃基於(i)過往交易價格及金額；(ii)當時的市價；及(iii)向大量購買的客戶提供的折扣率計算。向關聯方銷售的信貸期為90日內。

(b) 購買交易的代價乃基於(i)過往交易價格及金額；(ii)當時的可比批發價；及(iii)就大量購買提供的折扣計算。關聯方購買的信貸期為90日內。

(c) 樂從供銷及其附屬公司就租賃若干物業與本集團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的年期經本集團與關聯公司參考市場租金後相互協定。向關聯公司租賃物業的信貸期為90日內。

(d) 本集團就租賃物業用作總辦事處、零售店及貨倉與樂從供銷及其附屬公司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的年期經本集團與關聯公司參考市場租金後相互協定。向關聯公司租賃物業獲得的信貸期為90日內。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董事薪酬)列示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333	1,96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4	144
	<u>2,467</u>	<u>2,11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及店舖以及倉庫。該等物業租期介乎1至18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以下期限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6,360	15,872
超過一年但少於五年	58,985	34,366
超過五年	15,258	16,385
	<u>100,603</u>	<u>66,623</u>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分租其零售店內部的若干區域。租期介乎1至10年。租約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未來最低租賃款項與租戶訂約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19,558</u>	<u>19,441</u>

3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	<u>-</u>	<u>26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獲股東批准。

購股權計劃的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為自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起10年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絕對酌情選擇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並向其提呈要約，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認購價不低於(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官方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官方收市價的平均值；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絕對酌情決定，惟購股權於其授出後十年後不可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後股份總數的10% (不包括因有關全球發售的部分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即29,045,700股股份。

於兩個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屬尚未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應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附屬公司					
Shun Ke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份	100	—	投資控股
Hong Kong Shun Ke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繳足資本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Macau Son Hak Long International Sociedade Unipessoal Limitada	澳門	38,625,000澳門元	—	100	在澳門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Usmart Chain Supermarket Company Limited	澳門	38,657,000澳門元	—	100	在澳門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佛山市順德區昌萬隆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85,500,000港元	—	100	在中國批發商品
佛山市順德區駿樂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山市順德區金程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山市順客隆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及批發
珠海市順客隆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肇慶順客隆商業連鎖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廣州市順客隆超市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7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佛山市順德區譽邦行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500,000元	—	100	在中國批發商品
肇慶市高要區樂通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在中國批發商品
佛山市順德區名建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佛山市順德區澳中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1,000,000港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肇慶順客隆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在中國零售商品
Ozone Supply Ch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繳足資本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Ozone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繳足資本100港元	—	75	暫無營業
佛山市泛邦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肇慶市蜜蜂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51	暫無營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於兩個報告期末或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擁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概無附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組成，包括附註26所披露的銀行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附註27披露的股本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儲備)。本集團風險管理層每半年審查資本架構一次。作為該審查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108,000	92,000
股本	277,888	264,116
債務與股本比率	<u>39%</u>	<u>35%</u>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20,000	-
按攤銷成本／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u>220,663</u>	<u>234,898</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u>248,233</u>	<u>237,52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關聯公司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保持最低水平，本集團並未動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以進行對沖。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以進行買賣。本公司董事會檢討並同意各項風險的管理政策。該等風險概述如下。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蒙受財務損失所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之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任命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出現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時確認減值虧損。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之簡化方法，以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撥備。本集團透過採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共同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經營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進行估計。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減低。

管理層認為，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較低，故年內確認之減值撥備僅限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由於對手方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在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在資產存續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顯著增加。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同時亦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特別是結合以下指標：

- 內部信貸評級
- 實際發生或預期的營業狀況、財務或經濟狀況的重大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借款人履行其責任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化
- 債務人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發生重大變化，包括本集團債務人付款情況的變化以及債務人經營成果的變化。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委派其經營管理委員會制定及維持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分級，以根據其違約風險程度對風險敞口進行分類。經營管理委員會採用其他公開財務資料及本集團的自有交易記錄對其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進行評級。本集團之風險及其對手方之信貸評級將被持續監控，且所完成交易之總值將分攤至經批准的對手方。

本集團目前之信貸風險分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說明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履約	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較低或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稱為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但未出現信貸減值(稱為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違約	當一項或多項對該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之事件發生時，金融資產被評估為出現信貸減值(稱為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認為不可能收回有關款項	撇銷有關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及按信貸風險評級等級劃分之本集團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 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24,456	-	24,456
其他應收款項	17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3,571	-	33,571
應收關聯公司 款項	25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13	-	913
					<hr/>	
					-	
					<hr/> <hr/>	

附註：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基於其對債務人逾期狀況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估計。因此，該等資產的信貸風險概況乃基於其按撥備矩陣計的過往逾期狀況呈列。有關該等資產虧損撥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9。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之信貸風險集中情況主要在中國，其佔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總額98% (二零一七年：9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2% (二零一七年：26%) 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乃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款項，故本集團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概無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以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與本集團未能履行金融負債相關責任的風險有關。本集團承擔貿易應付款項結算及融資責任以及現金流量管理有關的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並擁有可用資金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取決於來自客戶的現金。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能夠充分達成於可預見未來到期時的財務責任。

本集團自過往年度以來一直遵守流動資金政策，並認為該等政策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行之有效。

按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計算利息支出或，若是浮息，則根據報告日期的現行利率)及按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下表展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期限。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銀行借款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的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12,327	112,327
27,906	27,906
<u>113,020</u>	<u>108,000</u>
<u>253,253</u>	<u>248,23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的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110,198	110,198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505	34,505
應付關聯方款項	820	820
銀行借款	96,757	92,000
	<u>242,280</u>	<u>237,523</u>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有關浮動利率計息之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固定利率銀行借款有關。

本集團當前並無有關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一節詳述。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浮動利率計息資產之利率整體增加或減少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將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內溢利／保留盈利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4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0,000元)。

並無對權益其他部分產生影響。

釐定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已於報告日期發生變動，並已於當日運用於當時存在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所受利率風險。減少或增加5個基點乃管理層就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乃按相同基準進行有關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續

公平值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乃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值)的資料。

金融工具	公平值等級	公平值		估值方法及	重大不可觀察	主要輸入值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輸入值	輸入值	範圍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平值之間的關係
理財產品	第二級	<u>20,000</u>	<u>—</u>	相關銀行所報現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年內，公平值架構層級之間並無轉撥。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即時或於短期內到期，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